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东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秀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纪作哲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073,168,429.83	6,407,579,736.43		-2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81,574,503.45	1,521,364,082.87		36.8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09,497,606.50	-34.86%	2,214,533,811.98	-4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318,221.76	-114.50%	657,691,457.39	111.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685,601.93	-122.77%	-65,407,259.18	-12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181,753.83	-102.99%	-41,906,985.43	-105.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2	-114.65%	0.2992	111.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52	-114.65%	0.2992	111.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9%	-2.19%	36.51%	29.58%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2,198,122,950
--------------------	---------------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299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96,583,007.09	主要系本期转让澳诺（中国）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诺制药”）的股权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455,198.01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725,384.03	主要系本期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881,176.28	主要系本期药品捐赠支出、终止协议补偿金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7,301,593.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2,103.07	
合计	723,098,716.5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2,0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哈尔滨誉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13%	706,248,522	0	质押	669,500,911
					冻结	706,248,522
YU HE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CORPORATION	境外法人	6.26%	137,535,611	0	质押	83,607,423
					冻结	78,056,17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7%	104,868,100	0		
ORIENTAL KEYSTONE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1.95%	42,904,599	0	质押	42,900,000
					冻结	42,900,000
张冬美	境内自然人	0.63%	13,796,200	0		
吴顺水	境内自然人	0.54%	11,880,153	0		
朱吉满	境内自然人	0.45%	9,967,500	7,475,625	冻结	9,967,500
王东绪	境内自然人	0.42%	9,210,000	6,907,500	质押	9,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1%	8,946,981	0		
尹美娟	境内自然人	0.38%	8,337,068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哈尔滨誉衡集团有限公司	706,248,522	人民币普通股	706,248,522			
YU HE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CORPORATION	137,535,611	人民币普通股	137,535,61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4,868,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868,100			
ORIENTAL KEYSTONE INVESTMENT LIMITED	42,904,599	人民币普通股	42,904,599			
张冬美	13,79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96,200			
吴顺水	11,880,153	人民币普通股	11,880,15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946,981	人民币普通股	8,946,981			
尹美娟	8,337,068	人民币普通股	8,337,068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414,700	人民币普通股	5,414,700			
尹江	4,996,045	人民币普通股	4,996,04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哈尔滨誉衡集团有限公司、YU HE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CORPORATION 以及 ORIENTAL KEYSTONE INVESTMENT LIMITED 由同一实际控制人朱吉满控制。 2、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张冬美通过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票 13,796,200 股。 2、吴顺水通过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票 11,880,153 股。 3、尹美娟通过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票 8,337,068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率	原因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	4,321,711.84	12,179,945.52	-64.52%	主要系应收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80,570,607.90	54,328,730.16	232.37%	主要系1月份新增应收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三九”）关于澳诺制药股权转让的第三期和第四期对价款所致，其中第三期股权对价款已于10月份全部收回
持有待售资产	-	763,142,507.35	-100.00%	主要系1月份澳诺制药股权已经转让完成，将上年末确认的持有待售资产转出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4,260,657.96	50,663,031.34	-52.11%	主要系子公司哈尔滨誉衡制药有限公司、山西普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德药业”）、哈尔滨莱博通药业有限公司上年预缴的企业所得税在汇算清缴后申请退回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81,465.70	66,123,215.70	-92.32%	主要系子公司誉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衡香港”）直接持有的Proteus Digital Health, Inc的优先股的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402,200.21	155,790,610.76	-74.07%	主要系本年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使得以前年度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在本期实现所致
应付票据	2,871,706.43	74,828,682.70	-96.16%	主要系票据支付业务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310,090,322.32	227,199,938.90	36.48%	主要系原料药等采购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	-	74,005,004.37	-100.00%	主要系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新收入准则，将预收账款列入合同负债项目列示所致
合同负债	43,174,341.89	-	100.00%	主要系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3号）新收入准则，将预收账款列入合同负债项目列示所致
应交税费	40,285,626.79	74,993,795.67	-46.28%	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和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532,318,912.49	1,159,162,629.78	-54.08%	主要系公司将上年预收的澳诺制药首期股权转让款，在本期股权转让完成时，冲销本期应收取的股权出售对价

				款；另外，本期支付上年计提的市场推广费所致
持有待售负债	0.00	194,033,691.36	-100.00%	主要系1月份澳诺制药股权已经转让完成，将上年确认的持有待售负债转出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999,643,612.41	-100.00%	主要系中期票据已于本年全部偿还所致
长期应付款	825,151.80	1,275,004.21	-35.28%	主要系子公司普德药业国家一类抗肿瘤新药开发项目专项经费支出所致

2、利润表项目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率	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2,214,533,811.98	3,976,931,862.01	-44.32%	主要系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及行业上下游延迟复工，人员、物流受限，产品需求下降等所致；其次，受医药行业政策影响，部分产品销量下降；再次，澳诺制药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营业成本	598,524,311.14	1,065,672,424.35	-43.84%	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所对应结转的营业成本下降所致
税金及附加	27,828,754.60	49,879,743.48	-44.21%	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所需缴纳的城建税、教育费附加等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	1,292,864,619.17	2,095,963,851.04	-38.32%	主要系受新冠肺炎疫情及医药行业政策等因素影响，销售规模下降，销售费用投入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65,441,691.98	110,125,049.94	-40.58%	主要系1、2月兑付全部中期票据，利息费用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48,195,327.94	34,156,054.73	41.10%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792,534,758.73	-3,099,367.50	25670.85%	主要系处置澳诺制药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766,687.17	-3,396,048.10	269.81%	主要系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
信用减值损失	-1,741,489.06	-5,008,350.91	65.23%	主要系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67,156.20	-3,411,460.43	107.83%	主要系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620,604.23	931,470.79	-166.63%	主要系本期处置闲置的车间设备所致
营业外收入	552,940.29	4,271,651.92	-87.06%	主要系本期处置废品收入等所致
营业外支出	12,542,661.08	3,299,636.92	280.12%	主要系本期公司捐赠药品，以及协议终止支付补偿金所致
所得税费用	149,205,741.45	59,916,228.06	149.02%	主要系本期出售澳诺制药产生的收益确认所得税费用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率	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06,985.43	711,262,139.01	-105.89%	主要系本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和医药行业政策等影响，经营业绩下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849,648.02	-25,706,403.77	3464.34%	主要系本期处置澳诺制药股权收到第二期股权对价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7,169,051.07	-304,525,835.04	-319.40%	主要系本期偿还中期票据及支付贷款保证金、票据保证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已披露的重要事项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司法拍卖过户完成	2020年07月01日	详见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以下简称“指定媒体”）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司法拍卖过户完成的公告》。
获得政府补助	2020年07月01日	详见发布在指定媒体的《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增选非独立董事、修订《公司章程》及各议事规则等	2020年07月07日	详见发布在指定媒体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
控股股东终止协议转让其合计持有的公司15%股份	2020年07月07日	详见发布在指定媒体的《关于控股股东终止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的公告》。
法院受理公司控股股东破产重整	2020年07月07日	详见发布在指定媒体的《关于法院受理公司控股股东破产重整的公告》。
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被保护性轮候冻结，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终止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36,364,889股股票司法拍卖事宜	2020年07月11日	详见发布在指定媒体的《关于控股股东破产重整的进展公告》。
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团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2020年08月15日	详见发布在指定媒体的《关于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团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公告》。
股东及一致行动人预披露减持计划	2020年09月09日	详见发布在指定媒体的《关于股东可能减持公司股票的预披露公告》。
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超过1%	2020年09月23日	详见发布在指定媒体的《股东关于被动减持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超过1%的公告》。

2、其他事项

(1)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CMO及一致性评价业务，公司下属公司普德药业新签署8个CMO业务项目，并新签署1个一致性评价项目。

(2) 为进一步提升管理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及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将下属公司杭州药享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广州誉东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予以注销，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3) 关于子公司誉衡香港与北京绿色金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销售合作协议书》纠纷案，2017年8月，誉衡香港与北京绿色金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相关方签订了《代理销售合作协议书》，因相关方违反协议约定，逾期未付款，2018年11月，誉衡香港向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于2020年8月31日做出一审判决，判决被告人对于所欠付的货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4) 2020年7月22日，公司荣登2019年度中国化药企业TOP100排行榜，位列百强榜第52位；2020年8月30日，公司荣登“2019年度中国医药工业百强榜”。

3、期后事项

(1) 2020年10月14日，公司收到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的关于转让澳诺制药100%股权的第三期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7,100万元。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对 2020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上升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62,000	--	68,000	-266,177.33	增长	123.29%	--	125.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21	--	0.3094	-1.2109	增长	123.30%	--	125.55%
业绩预告的说明	2020 年度，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主要源于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其中主要为公司在本期确认出售澳诺制药 100% 股权获得的相关收益所致，预计本次出售的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 6.87 亿元。 剔除上述因素，受新冠肺炎疫情及医药行业政策等影响，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出现较大幅度的下降。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13,060	0	0
合计		113,06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东绪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